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接受控股股東財務資助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2018年7月12日

於本公告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剡水先生(董事長)、王二龍先生(副董事長)及吳勇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鶴鵬先生、謝東鋼先生、李凱先生及尹東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麗女士、邢敏先生、吳德龍先生及于增彪先生。

* 僅供識別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17年7月10日，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一拖”）为支持本公司经营发展，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7亿元委托贷款（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7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发的《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该笔贷款已于2018年7月10日到期。根据双方经营资金状况，经协商，中国一拖拟继续向本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7亿元，受托人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基本情况

1、交易主体

借款人：本公司

委托人：中国一拖

受托人：财务公司

2、委托贷款金额：人民币7亿元

3、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本次委托贷款年利率为4.35%，月利率为3.625‰。

4、贷款期限：自2018年7月12日至2019年7月12日。与委托人协商达成一致后，本公司可以提前部分或全部归还借款。

5、贷款手续费：由委托人承担，手续费率为贷款金额的0.5‰。

6、本公司无须为本次委托贷款提供任何形式担保。

三、交易审议情况

本公司本次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六条豁免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委托贷款合同》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3日